

光电学院假期使用实验室安全告知与承诺书

实验室房号：_____

实验室安全负责人：_____

实验室申请开放时间：____年____月____日-____年____月____日

一、2021年**寒假期间**光电学院实验室**假**开放时间为 1 月 25 日至 2 月 26 日，其中 2 月 11 日至 2 月 17 日为春节国定假日，大楼不开放。开放期间，实验室使用时长为8：00-22：00。

二、实验室安全责任人承担实验室在暑期使用期间的一切安全责任，严格遵守实验室各项规章制度。

三、安全责任人在实验室申请使用期间手机要保持 24 小时畅通，如发生任何事故，安全责任人必须在 24 小时内赶到实验室。

四、实验室在申请使用期间，必须至少有 2 名学生留守，仪器设备处在运转状态时一定要有人看守，严禁在实验室过夜、留宿、使用违章电器等，以上情况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实验室使用权。

五、在每天实验结束后，使用人应及时关闭门窗、水、电、空调、气源等，妥善保管好实验用品，同时保持实验室内部的清洁卫生。

六、填写附表《光电学院实验室暑期使用人员备案表》，交学院备案。学院将在暑期进行不定期检查，如发现所填人员与实际情况不符则立即停止该实验室使用权，直至假期结束为止。

七、管控实验室除以上要求外，还需签订其他补充条款。

安全责任人（签名）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